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政制事務局局長

第 5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CAB-c1.doc)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CAB001	0118	何秀蘭	144	政制事務
CAB002	0132	劉慧卿	144	政制事務
CAB003	0133	劉慧卿	144	政制事務
CAB004	0230	張文光	144	政制事務
CAB005	0231	張文光	144	政制事務
CAB006	0391	司徒華	144	政制事務
CAB007	0604	葉國謙	144	政制事務
CAB008	0605	葉國謙	144	政制事務
CAB009	0825	李柱銘	144	政制事務
CAB010	0839	梁耀忠	144	政制事務
CAB011	1012	劉千石	144	政制事務
CAB012	1034	田北俊	144	政制事務
CAB013	1111	李卓人	144	政制事務
CAB014	1366	何秀蘭	144	政制事務
CAB015	1441	葉國謙	144	政制事務
CAB016	0232	張文光	163	選舉事務
CAB017	0439	楊孝華	163	選舉事務
CAB018	0603	葉國謙	163	選舉事務
CAB019	0614	葉國謙	163	選舉事務
CAB020	1058	何俊仁	163	選舉事務
CAB021	1314	李卓人	163	選舉事務
CAB022	1440	葉國謙	163	選舉事務
CAB023	1470	田北俊	163	選舉事務
S-CAB001	口頭問題	楊孝華	163	選舉事務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01

問題編號

011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163 選舉事務處

綱領： (2)政制事務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總目 144)
選舉事務處總選舉事務主任 (總目 163)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貴局委託顧問就制定和評估政策而進行的研究 (如有的話) ，請按以下格式提供有關資料。

(1) 就 2001-02 年度及 2002-03 年度已經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請按年度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顧問費用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 進行中 /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其進度	如研究報告不獲當局跟 進，原因為何：及有何其他 措施處理該研究的議題

(2) 就 2001-02 年度及 2002-03 年度沒有預留撥款但在同一年度進行顧問研究的項目，請按年度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顧問費用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 進行中 /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 跟進為何及其進度	如研究報告不獲當局跟 進，原因為何：及有何其他 措施處理該研究的議題

(3) 在 2003-04 年度有否預留撥款進行顧問研究？如有，請提供下列資料：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顧問費用	研究的情況 (籌劃中 / 進行中 / 已完成)

提問人：何秀蘭議員

答覆：

(1) 就 2001-02 年度及 2002-03 年度已獲撥款進行有關制定和評估政策的顧問研究，詳情如下：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顧問費用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 進行中 /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其進度	如研究報告不獲當局跟進，原因為何：及有何其他措施處理該研究的議題
Hay Group Limited	就問責制主要官員的薪酬進行研究及提出建議	166 萬元	已完成	在釐定主要官員的薪酬時已考慮顧問研究提供的資料。	不適用
優利系統中國 / 香港有限公司	就發展一套新電腦系統進行可行性研究，使編製選民登記冊和立法會地方選區及區議會選區劃界等工作得以改善	90,000 美元	已完成	現正發展新系統，並將於 2003 年年底運作。	不適用

(2) 就 2001-02 年度及 2002-03 年度沒有預留撥款，但在同一年度進行有關制定和評估政策的顧問研究，詳情如下：

顧問名稱 (如有)	內容	顧問費用	研究的進展 (籌劃中 / 進行中 / 已完成)	當局就研究報告的跟進為何及其進度	如研究報告不獲當局跟進，原因為何：及有何其他措施處理該研究的議題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1)局長辦公室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2003 年《施政綱領》承諾 2007 年之後的政制發展檢討開始作適當準備，但綱領(2)政制事務並沒有提及此工作。政制事務局是否會就 2007 年之後的政制發展檢討作適當準備？若會，詳情及投放的資源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b) 政制事務局局長辦公室的財政撥款為 5 百萬，與其他局長辦公室比較為何？既然政制事務局未來一年在政制發展方面毫無寸進，會否考慮減少其辦公室的撥款？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a) 我們在 2003 年 1 月發表的《施政綱領》中已承諾，我們將在 2003 年開始就 2007 年之後的政制發展檢討作適當準備。我們正用現有資源， 手進行該項研究。

(b) 一如上述(a)項所說，在 2003 年我們會開始就 2007 年之後的政制發展檢討作適當準備。我們現已 手進行內部研究。除此之外，本局來年還需處理多項有關政制發展的重要事項，包括制訂 2003 年區議會選舉安排；就 2003 年選舉後進行的區議會檢討，研究檢討的方向；以及為 2004 年立法會選舉作準備。因此，實有必要為政制事務局局長辦公室提供 500 萬元的財政撥款，好讓該辦公室能為局長提供適當支援，以協助其執行以上各項及其他工作。與其他局長辦公室相比，這筆撥款數額屬最少。

姓名：麥清雄

職銜：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03

問題編號

013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1)局長辦公室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有關主要官員問責制的檢討，詳情及投放的資源為何？會否就防止利益衝突進行檢討及制定嚴格的申報及監管制度？

提問人： 劉慧卿議員

答覆： 主要官員問責制實施後 12 個月情況的報告將於 2003 年 7 月提交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報告會涵蓋申報利益和避免產生利益衝突的制度。檢討會以現有人手資源進行。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04

問題編號

023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開支預算中提到，政制事務局將於 2003-04 年度就 2003 年選舉後進行的區議會檢討，研究檢討的方向。就上述項目而言，涉及的人手多少？研究範圍中有否包括取消區議會委任議席？

提問人： 張文光議員

答覆： 本局會用現有資源以便進行有關區議會檢討方向的研究。至於研究範圍，則仍有待確定。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a) 在 2003/04 年的開支預算中，有否包括「檢討政制改革」的諮詢工作？若有，撥款數目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b) 有否預留撥款為制訂政黨法進行研究？若有，有關詳情及工作時間表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張文光議員

答覆： (a) 我們在 2003 年 1 月發表的《施政綱領》中已承諾，我們將在 2003 年開始就 2007 年之後的政制發展檢討作適當準備。我們現已着手進行內部研究。本局正用現有資源以便進行該項研究。由於我們預期公眾諮詢工作要到 2004 年或 2005 年才開始進行，所以在 2003-04 年度預算中沒有預留撥款，供諮詢之用。

(b) 本局沒有就研究制訂政黨法預留撥款。正如我們在 2002 年 12 月向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所作解釋，我們認為目前不是制訂政黨法以規管政黨運作的適當時間。我們相信應給予政黨充分發展空間，以期有效促進香港政黨的發展。反之，我們建議推行下列措施，以鼓勵更多人士參與立法會選舉，從而促進本地政黨和政團的發展。

(i) 向參選立法會的候選人提供財政資助，以協助他們支付部分選舉開支；及

(ii) 要求選舉管理委員會重新考慮有關建議，准許在選票上印上候選人所屬政黨（或組織）的名稱和標誌，或候選人的照片。

第一項建議已納入《2003 年立法會（修訂）條例草案》，而草案已於 2003 年 2 月 26 日提交立法會。至於第二項建議，則會通過選舉管理委員會所制訂的附屬法例來執行。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06

問題編號

039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開支預算中提到，政制事務局將於 2003-04 年度就 2003 年選舉後進行的區議會檢討，研究檢討的方向。就上述項目而言，檢討會否研究於 2003 年後的區議會選舉向當選或取得某百分比以上的候選人提供財政資助？若會，請提供資助詳情，若否，請提供原因。

提問人： 司徒華議員

答覆： 在立法會討論有關向 2004 年立法會選舉候選人提供財政資助的建議時，我們承諾當進行區議會檢討時考慮有關在 2003 年之後把擬議財政資助計劃推廣至區議會選舉候選人的建議。然而，研究的確實範圍仍有待確定。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07

問題編號

060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局方將設立一套新的電腦系統，使編製選民登記冊和立法會地方選區 / 區議會選區劃界等工作得以改善的事宜上，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安排的開支內容？具體分項用途為何？
- (b) 預計系統對有關工作帶來的成效？
- (c) 計劃安排的進程如何？
- (d) 會否就計劃進行定期的檢討？若有、安排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 答覆：(a) 選舉事務處現正發展一套新的電腦系統，使編製選民登記冊和立法會地方選區 / 區議會選區劃界等工作得以改善。預算非經常總開支為 6,642 萬元，包括非經常開支 6,250 萬元及非經常員工開支 392 萬元。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 2002 年 1 月 11 日批准在總目 710 分目 A007ZV 項下撥付所需開支。預算 2003-04 年度經常開支為 586 萬元，及後每年經常開支為 1,035 萬元，亦已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於 2002 年 1 月 11 日批准。2003-04 年度的此項開支已包括在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內。
- (b) 新系統會大大改善選舉事務處整體工作的服務質素和效率。不單把以往分散的工作集中處理和整合，也可擴大系統容量以應付選民人數的增長，把選區劃界工作自動化，以及可用中英文貯存和處理選民記錄。
- (c) 系統分析和設計階段的工作已於 2002 年 9 月完成，現正進行電腦場地準備工程、系統開發和數據變換的工作。選舉事務處預期新系統會在 2003 年年底前運作。
- (d) 已成立計劃督導委員會，不時監察工作的進展。該委員會由選舉事務處任主席，並有選舉事務處有關組別的代表和受聘進行計劃的分判商出席。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08

問題編號

0605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統籌政府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工作方面，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2003-04 年度的具體工作計劃內容？
- (b) 涉及的具體開支分項內容詳情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就統籌與台灣在港機構的聯繫方面，我們的工作計劃包括：

- (a) 就港台之間的貿易、經濟及文化交流向其他政策局及部門提供意見和協助；
- (b) 和台灣在港機構聯繫；以及
- (c) 在適當情況下，向訪港台灣人士簡介香港的最新發展和落實「一國兩制」的情況。

我們會用現有資源進行有關工作。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1)局長辦公室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推行問責制後，各政策局在 03/04 年度預算案都新增了綱領(1)局長辦公室一項，並作出相關預算開支，以確保各局長辦公室順利運作：

- (一) 請就政策局長辦公室的預算開支，按(a)不同用途（包括：籌劃和協調局長的公務、傳媒及地區活動、執行各項有關安排等）；(b)開支項目（薪金及編制、津貼、與工作有關連津貼、部門開支），劃分其開支詳情；
- (二) 請就第(一)條列出的開支分析，與推行問責制前局長為使其辦公室順利運作而作出的實際開支作出比較；如推行問責制後某些開支項目有所增加，請解釋增加的原因為何；
- (三) 當局有否檢討局長辦公室的開支預算是否恰當，並會以甚麼原則評估其開支預算是否恰當？

提問人： 李柱銘議員

答覆： (一) 政制事務局局長辦公室（局長辦公室）的預算撥款，用以支付局長及其辦公室員工的薪金和津貼。局長及其辦公室員工的日常工作涵括各類型的公務，難以把他們的薪金及津貼預算按不同公務分類。2003-04 年度局長辦公室的預算開支如下：

局長薪金	\$3,232,000
辦公室員工（包括政務助理*、私人助理、貴賓車司機和一級私人秘書*）— 薪金	\$1,609,000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10

問題編號

083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上述綱領在 2001-02、2002-03 及 2003-04 年度用於在電台及電視宣傳《基本法》的實際或預算開支為何？

提問人： 梁耀忠議員

答覆： 2001-02 年度及 2002-03 年度，在電視推廣《基本法》是一項特別計劃。就這方面，該兩個年度在總目 144 項下的實際開支分別為 1,072,998 元和 3,408,852 元。

2. 在 2003-04 年度推廣《基本法》方面，在總目 144 項下的預算開支為 1,000,000 元，包括電視推廣的撥款 300,000 元。

3. 在總目 144 項下，2001-02 年度及 2002-03 年度並無任何開支用於在電台推廣《基本法》。預計 2003-04 年度也不會有任何這方面的開支。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一年，政制事務局就涉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與中央人民政府的工作關係，曾經和內地各有關部門會晤討論的次數、會晤的人士、有關討論內容及成效等分別為何？

提問人： 劉千石議員

答覆： 在 2002-03 年度，政制事務局曾與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辦）的官員舉行三次工作會議。此外，雙方也經常通過信函或電話作聯繫。討論的議題包括下列主要範疇：

- (a) 修改《基本法》的機制；
- (b) 香港特區政府與內地省市有關部門的聯繫；以及
- (c) 中央人民政府和內地省市官員訪問香港特區的事宜。

2. 同時，本局繼續就香港特區政府的對外事務，與外交部特派員公署保持密切聯繫。這類聯繫會以書函、電話討論和會議形式進行。本局並無就這類聯繫作統計。討論的事項包括 –

- (a) 洽談和議定香港特區政府與外國政府之間的國際協議；
- (b) 履行中華人民共和國須承擔而又適用於香港特區的國際義務；
- (c) 香港特區參與國際組織和會議事宜，以及
- (d) 設立領事館和其他領事事宜。

3. 通過這些交流，政制事務局與中央人民政府保持友好而具建設性的工作關係。

姓名：麥清雄

職銜：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12

問題編號

103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政制事務局來年擬加強與廣東省的聯繫和合作，目前有否具體計劃及預算開支？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回歸以來，政制事務局一直為各決策局和部門與內地有關部門，特別是廣東省對口單位，在發展及維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上提供意見。本局也為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提供秘書處服務。

2. 在 2003-04 年度，我們會繼續向其他決策局和部門就與廣東當局維持和發展良好的工作關係提供意見；如有需要，更會鼓勵和協助決策局和部門在特定範疇與廣東省對口單位建立直接溝通渠道。我們會繼續向聯席會議提供秘書處服務。

3. 在 2003-04 年度，政制事務局會用現有的人手資源和廣東省保持聯繫。至於在特定範疇與廣東省建立新直接溝通渠道的開支，會由相關決策局和部門承擔。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13

問題編號

111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2-03 年度聘用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人數和所涉及的開支為何？有
否計劃在 2003-04 年度增聘或減聘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如有的話，增聘或
減聘的原因、所涉及的人數和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

答覆： 政制事務局在 2002-03 年度沒有聘用任何非公務員合約員工，而在
2003-04 年度也沒有計劃招聘這類合約員工。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14

問題編號

1366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 2002-03 年度當局與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及中聯辦會面的次數。請詳細列出每次會面日期、討論事項、雙方負責的官員及事後的跟進。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在 2002-03 年度，政制事務局曾與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辦）的官員舉行三次工作會議。此外，雙方也經常通過信函或電話作聯繫。討論的議題包括下列主要範疇：

- (a) 修改《基本法》的機制；
- (b) 香港特區政府與內地省市官員的聯繫；以及
- (c) 中央人民政府和內地省市官員訪問香港特區。

2. 在 2002-03 年度，本局並沒有與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聯絡辦公室（聯絡辦）舉行工作會議。政制事務局局長和局內其他人員曾在不同社交場合與聯絡辦官員會面，但我們並沒有就這些社交會面作記錄。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15

問題編號

1441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44 政府總部：政制事務局

綱領： (2)政制事務

管制人員：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局方表示來年會在選舉後進行區議會檢討，研究檢討的方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檢討的計劃安排？進行上述檢討前，會否在全港十八區向區議員進行諮詢？若有，安排如何？若否，原因為何？
- (b) 有關工作的開支內容？具體分項內容？
- (c) 預計有關檢討工作需歷時多久？
- (d) 有關檢討會否委聘顧問進行？若會，原因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有關區議會檢討的研究範圍和其他細節安排仍有待擬定。本局會在 2003 年區議會選舉後就區議會檢討，研究檢討的方向。這項研究會以本局現有資源進行。

姓名： 麥清雄

職銜： 政制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日期： 20.3.20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分目：綱領： 選舉事務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2003 至 04 年度的選舉事務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204,400,000，比去年開支增加 161.4%，主要由於進行 2003 年區議會選舉及籌備 2004 年立法會選舉以致所需職位增加。請分別列出 2003 年區議會選舉及 2004 年立法會選舉之預算開支，並詳列該等預算開支的各項用途。

提問人： 張文光議員

答覆： 2003-04 年度的 2.044 億元撥款將用以支付個人薪酬和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5,420 萬元)、部門開支(1,450 萬元)及選舉開支(1.357 億元)。

2003-04 年度預算草案分別預留 1.271 億元及 860 萬元，以進行 2003 年區議會選舉和籌備 2004 年立法會選舉。有關開支的各項用途詳列如下

(A) 在 2003-04 年度供 2003 年區議會選舉之用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 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	15.4
— 非公務員合約員工	23.0
(2) 宣傳	18.8
(3) 選舉開支	69.9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的開支、選舉安排開支如場租、投票站及點票站工作人員酬金、交通費、郵費、為候選人提供免費郵遞服務及印刷費等)	

總計

127.1

(B) 在 2003-04 年度供 2004 年立法會選舉之用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 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	2.6
— 非公務員合約員工	2.8
(2) 選舉開支	3.2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的開支、郵費及印刷費等)	
總計	8.6

簽署： _____

姓名： 李榮 _____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_____

日期： 20.3.2003 _____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17

問題編號

0439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258 選舉開支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撥款多少以宣傳及進行 2003 年區議會選舉選民登記運動？有關選民登記運動何時進行？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答覆： 我們已預留 940 萬元，以應付 2003 年選民登記運動的人手開支、印刷開支、郵費及其他運作開支。

此外，我們亦預留 1,880 萬元撥款進行與選民登記運動及 2003 年區議會選舉有關的宣傳活動。我們正制訂宣傳活動安排的細節。

選民登記運動將於 2003 年 6 月至 7 月中進行。

簽署：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18

問題編號

06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258 選舉開支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 2003 年區議會選舉選民登記運動的事宜上，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各項工作的具體安排時間？計劃內容如何？
- (b) 具體撥款為何？有關分項用途如何？
- (c) 預計會有多少新增的登記選民？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 2003 年區議會選舉選民登記運動將於 2003 年 6 月至 7 月中進行。臨時選民登記冊和正式選民登記冊將分別於 2003 年 8 月 15 日和 9 月 25 日或以前發表。我們仍在制訂選民登記運動的細節。

- (b) 我們已預留 940 萬元，以應付 2003 年區議會選舉選民登記運動的人手開支、印刷開支、郵費及其他運作開支。

此外，我們亦預留 1,880 萬元撥款進行與選民登記運動及 2003 年區議會選舉有關的宣傳活動。我們正制訂宣傳活動安排的細節。

- (c) 我們的目標是增加約 100 000 名新登記選民，以及更新 200 000 名已登記選民的資料。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李榮 _____
職銜： _____ 總選舉事務主任 _____
日期： _____ 20.3.2003 _____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來年開設 4 個非首長級職位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有關職位的具體工作為何？職位合約的時間？
- b) 有關開支內容為何？具體分項用途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與(b)

2003-04 年度開設的 4 個非首長級職位，是 2003-04 年度開設和刪除職位的結果。

截至 2003 年 3 月 31 日，選舉事務處的人員編制將有 142 個公務員職位，其中包括為籌備 2003 年區議會選舉而於 2002-03 年度開設的 18 個有時限公務員職位。我們會在 2003-04 年度再開設 44 個有時限公務員職位，其中 17 個是為進行 2003 年區議會選舉，其他 27 個則為籌備 2004 年立法會選舉。區議會選舉完成後，為此而開設的 35 個有時限公務員職位(即 2002-03 年度開設的 18 個職位及 2003-04 年度開設的 17 個職位)，都會在 2003-04 年年底刪除。此外，有 5 個常額職位會在 2003-04 年度刪除。截至 2004 年 3 月 31 日的人員編制將為 146 個公務員職位，較 2003 年 3 月 31 日的編制淨增加 4 個職位。

下表載列該等有時限職位在 2003-04 年度的具體工作性質、開設時限及所需款項：

(A) 2003 年區議會選舉

工作項目	職位	開設時限 (按月計)	撥款 (百萬元)
1. 選民登記運動	3	6	1.0
2. 重新編配選區	3	6	1.0
3. 選區劃界及編製選舉指引	6	10	3.0
4. 區議會選舉的整體籌劃及進行	12	10	6.9
5. 處理與選舉有關的投訴	4	5	0.9
6. 行政支援服務	6	10	2.2
7. 新聞及公關	1	10	0.4
總計	35		15.4

(B) 2004 年立法會選舉

工作項目	職位	開設時限 (按月計)	撥款 (百萬元)
1. 選民登記運動	3	2	0.3
2. 選區劃界及編製選舉指引	6	2	0.6
3. 整體籌劃工作, 例如擬備附屬法例及制訂選舉工作計劃	12	2	1.2
4. 行政支援服務	5	2	0.4
5. 新聞及公關	1	2	0.1
總計	27		2.6

簽署：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20.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20

問題編號

1058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選舉事務處負責監督 2003 年的村代表選舉，涉及的人手編制及開支多少？負責的工作為何？請詳細述之。

提問人： 何俊仁議員

答覆：

選舉事務處會就 2003 年村代表選舉的監督工作為選舉管理委員會提供行政支援，所需的員工開支為 200 萬元，用以開設 9 個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及聘請 6 個非公務員合約員工。這些職位的開設時限，由 2 至 5 個月不等，負責處理與 2003 年村代表選舉有關的投訴事宜。

簽署：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21

問題編號

1314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在 2002-03 年度聘用的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人數和所涉及的開支為何？有
否計劃在 2003-04 年度增聘或減聘非公務員合約員工？如有的話，增聘或
減聘的原因、所涉及的人數和開支為何？

提問人： 李卓人議員

答覆： 選舉事務處於 2002-03 年度聘用 57 名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以籌備 2003 年
區議會選舉。所涉及的開支總額為 380 萬元。為協助進行 2003 年區議會
選舉並籌備 2004 年立法會選舉，選舉事務處會在 2003-04 年度增聘非公
務員合約員工。增加的數目將因應年內的工作需求而增減，最高的兩個
月內員工人數約為 340 名。預算草案已預留 2,580 萬元撥款，以應付
2003-04 年度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的總人手開支。

簽署：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20.3.2003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就在來年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方面，有關 2004 年立法會選舉進行的籌備工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a) 有關開支內容及具體分項用途為何？(b) 有關工作的具體安排為何？

提問人： 葉國謙議員

答覆：

(a) 2003-04 年度預算草案預留 860 萬元，以籌備 2004 年立法會選舉。有關開支的各項用途詳列如下：

在 2003-04 年度供 2004 年立法會選舉之用的撥款	百萬元
(1) 員工開支	
— 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	2.6
— 非公務員合約員工	2.8
(2) 選舉開支	3.2
(包括進行公眾諮詢的開支、郵費及印刷費等)	
<hr/>	
總計	8.6

(b) 在 2003-04 年度籌備 2004 年立法會選舉的工作包括劃定選區分界，以及擬備和制訂附屬法例和選舉指引。

簽署：

姓名：

李榮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日期：

20.3.2003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CAB023

問題編號

1470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選舉事務處於 2003-04 年度的撥款較上年度增加 161.4%，請詳細解釋各項工作所需開支。

提問人： 田北俊議員

答覆： 2003-04 年度的撥款較 2002-03 年度有所增加，開支詳情如下：

項目	2002-03 (修訂預算) (百萬元)	2003-04 (預算) (百萬元)	增加撥款 (百萬元)
個人薪酬及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42.6	54.2	11.6 (+27.2%)
部門開支	10.4	14.5	4.1 (+39.4%)
選舉開支	25.2	135.7	110.5 (+438.5%)
總計	78.2	204.4	126.2 (+161.4%)

個人薪酬和選舉開支方面的撥款有所增加，是為進行 2003 年區議會選舉及籌備 2004 年立法會選舉，開設有時限的公務員職位並應付所需的額外開支。部門開支方面增加的撥款，主要作為新電腦系統的全年經常保養費用。該系統將用以改善編製選民登記冊和立法會地方選區 / 區議會選區劃界等工作。預計該系統將於 2003 年年底 用。

簽署： _____
姓名： _____ 李榮 _____
職銜： _____ 總選舉事務主任 _____
日期： _____ 20.3.2003 _____

審核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

開支預算

答覆編號

S-CAB001

問題編號

口頭問題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163 選舉事務處

分目： 258 選舉開支

綱領： 選舉事務

管制人員： 總選舉事務主任

局長： 政制事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 2003 年區議會選舉，政府在答覆(編號 CAB019)的表(A)第 3 項指出，2003-04 年度為選區劃界及編製選舉指引開設了 6 個職位，時限為 10 個月。鑑於區議會選舉會在 2003 年完結，請政府解釋上述 6 個職位開設期限為 10 個月的原因。

提問人： 楊孝華議員

覆：我們在 2003-04 年度需要 6 個為期 10 個月的有時限公務員職位，以加強對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的行政支援，進行 2003 年區議會選舉。

(a) 首 6 個月(2003 年 4 月至 9 月)

他們會負責為 2003 年區議會選舉進行選區劃界工作及編製選舉指引，包括就建議指引進行公眾諮詢。我們的目標是在 2003 年 5 月 27 日或之前，向行政長官提交選區劃界的建議，並在 2003 年 9 月或以前發出選舉指引定稿。

(b) 餘下 4 個月(2003 年 10 月至 2004 年 1 月)

完成上文(a)段的任務後，該等有時限公務員職位便會另行調派，為處理涉及選舉的投訴及編製區議會選舉報告等工作提供全面支援。

根據選舉指引，我們須要跟進由提名期開始至投票日後 45 天內收到涉及選舉的一切投訴。根據以往經驗，我們估計，在將要進行的這次選舉中，我們可能須要處理約 3 000 宗投訴。

至於編製報告方面，法例規定，我們須於選舉結束後 3 個月內，就選舉向行政長官提交報告。

為了能在有關時限內完成這兩項工作，我們須成立一個 10 人小組，由上述 6 個職位另加 4 個將於 2003-04 年度開設為期 5 個月的職位組成。至於這 4 個職位，我已在第 0614 號問題的答覆中表 A(5)內予以闡述。

簽署： _____
姓名： 李榮 _____
職銜： 總選舉事務主任 _____
日期： 28.3.2003 _____